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

13位ISBN编号：9787802269507

10位ISBN编号：7802269504

出版时间：2007-12

出版时间：中国法制出版社

作者：国务院法制办公室

页数：64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内容概要

企业所得税法分8章，共计60条。
主要内容包括：　　（1）取消了现行内资税法中有关以“独立经济核算”为标准确定纳税人的规定，将纳税人的范围确定为企业和其他取得收入的组织。
为避免重复征税，同时规定个人独资企业和合伙企业不适用本法。
　　（2）统一适用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3）规定了应纳税所得额的计算，即为企业每一纳税年度的收入总额，减除不征税收入、免税收入、各项扣除以及允许弥补的以前年度亏损后的余额。
　　（4）明确规定了“收入总额”、“不征税收入”、“免税收入”的范围。
此外，还统一了企业实际发生的各项支出扣除政策，规定了公益性捐赠支出扣除的标准，明确了不得扣除的支出范围。
同时，对企业实际发生的有关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投资资产和存货等方面的支出扣除做了统一规范。
　　（5）采取一系列方法对现行税收优惠政策进行了整合：一是对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实行20%的优惠税率，对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实行15%的优惠税率，扩大对创业投资企业的税收优惠，以及企业投资于环境保护、节能节水、安全生产等方面的税收优惠。
二是保留对农林牧渔业、基础设施投资的税收优惠政策。
三是对劳服企业、福利企业、资源综合利用企业的直接减免税政策采取替代性优惠政策。
四是法律设置的发展对外经济合作和技术交流的特定地区（即经济特区）内，以及国务院已规定执行上述地区特殊政策的地区（即上海浦东新区）内新设立的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可以享受过渡性优惠；继续执行国家已确定的其他鼓励类企业（即西部大开发地区的鼓励类企业）的所得税优惠政策。
五是取消了生产性外资企业定期减免税优惠政策，以及产品主要出口的外资企业减半征税优惠政策等。
增加了“企业从事环境保护项目的所得”和“企业符合条件的技术转让所得”可以享受减免税优惠等方面的内容。
六是对新税法公布前已经批准设立，依照当时的税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享受低税率和定期减免税优惠的老企业，给予过渡性照顾。
即按照国务院规定，可以在新税法施行后5年内享受低税率过渡照顾，并在5年内逐步过渡到新的税率；按现行税法的规定享受定期减免税优惠的老企业，新税法施行后可以按现行税法规定的优惠标准和期限继续享受尚未享受完的优惠，但因没有获利而尚未享受优惠的企业，优惠期限从新税法施行年度起计算。
　　（6）统一了纳税方式，对在中国境内设立不具有法人资格营业机构的居民企业，应当汇总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另外，为了防范各种避税行为，用专章规定了特别纳税调整，对防止关联方转让定价做了明确规定，同时增加了一般反避税、防范资本弱化、防范避税地避税、核定程序和对补征税款按照国务院规定加收利息等条款。

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

书籍目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07年3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2001年4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2002年9月7日） 实用附录： 企业应纳税所得额计算公式 企业应纳税额计算公式

章节摘录

第一章 总则第一条 适用范围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企业和其他取得收入的组织（以下统称企业）为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人，依照本法的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
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不适用本法。
第二条 企业分类及其含义　企业分为居民企业和非居民企业。
本法所称居民企业，是指依法在中国境内成立，或者依照外国（地区）法律成立但实际管理机构在中国境内的企业。
本法所称非居民企业，是指依照外国（地区）法律成立且实际管理机构不在中国境内，但在中国境内设立机构、场所的，或者在中国境内未设立机构、场所，但有来源于中国境内所得的企业。
第三条 缴纳企业所得税的所得范围　居民企业应当就其来源于中国境内、境外的所得缴纳企业所得税。
非居民企业在中国境内设立机构、场所的，应当就其所设机构、场所取得的来源于中国境内的所得，以及发生在中国境外但与其所设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所得，缴纳企业所得税。
非居民企业在中国境内未设立机构、场所的，或者虽设立机构、场所但取得的所得与其所设机构、场所没有实际联系的，应当就其来源于中国境内的所得缴纳企业所得税。
第四条 企业所得税税率　企业所得税的税率为25%。
非居民企业取得本法第三条第三款规定的所得，适用税率为20%。
第二章 应纳税所得额第五条 应税所得的计算　企业每一纳税年度的收入总额，减除不征税收入、免税收入、各项扣除以及允许弥补的以前年度亏损后的余额，为应纳税所得额。
……

编辑推荐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用版)》由中国法制出版社出版。

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